

电子信息学院 2023 年 2021 级本科生专业确认工作实施方案

(经 2023 年 7 月 27 日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通过)

为切实做好大类培养和专业确认工作，解决学生在大类招生下对专业分流的困惑。根据《西北工业大学专业确认工作实施办法(2020 版)》《关于 2023 年本科生专业确认工作相关事项安排的通知》，结合我院大类专业实际情况，特制订本实施方案。

一、工作小组

组长：侯俊、王伶

组员：高敏、高永胜、吴宝龙、何可

杜永乾、戴玉超、李波、姚如贵、郭陈江（专业负责人）

二、时间安排

2023 年 7 月 20 日至 8 月 4 日。

具体时间安排参照教务处发布的《关于 2023 年本科生专业确认工作相关事项安排的通知》。

三、计划接收指标

2021 级本科生专业确认接收指标

我院 2021 级本科生专业确认指标 305 个，各专业计划接收指标如下表所示。

专业类名称	确认专业名称	计划接收指标(人)
电子信息类	电子科学与技术	48
	电子信息工程	96
	探测制导与控制技术	70
	通信工程	60
	电磁场与无线技术	31
	共计	305

四、录取原则

1. 按照“遵循志愿、成绩优先、计划控制”的原则，依据学生志愿顺序、GPA 成绩和各专业接收指标确定录取名单。

2. 当专业接收指标大于或等于第一志愿的报名学生人数时，可直接录取；当专业接收指标小于第一志愿报名学生人数时，依据学生在校期间 GPA 成绩进行排序录取；第一志愿符合条件的学生录取完成后，如还有剩余计划名额，相应专业可在剩余接收计划内按学生的剩余志愿顺序按上述规则录取，录满为止。

五、工作流程

1. 组织学院 2021 级本科生完成专业确认志愿摸底。

2. 组织召开学院 2021 级本科生专业确认宣讲会，确保咨询渠道畅通。

3. 组织学生核对 GPA 成绩。

4. 学生在规定时间内登陆教务系统，从电子信息类五个专业（电子科学与技术、电子信息工程、探测制导与控制技

术、通信工程、电磁场与无线技术) 选择志愿填报。工作小组按照专业确认录取原则对学生进行录取, 并进行公示。

5. 工作小组审定专业确认结果, 上报教务处。

六、注意事项

1. 志愿填报数量

在 2021 级本科生专业确认时, 学生必须报满所有志愿以确保可以顺利进入电子信息学院的专业进行学习。

2. 以下学生不参加专业确认

- (1) 新生入校选拔时已确定专业的国际班等学生。
- (2) 因休学等原因不在学校学习的学生。
- (3) 因曾经休学等原因降到 2021 级、已完成专业确认的学生。

联系人: 何可

联系电话: 18729329529

电子信息学院

2023 年 7 月 25 日